

嘉禾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Jiahe Life Insurance Co., Ltd

2011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目 录

一、公司简介.....	2
二、财务会计信息.....	3
三、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50
四、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54
五、偿付能力信息.....	55
六、其他信息.....	56

一、公司简介

（一）法定名称及缩写

[中文全称]：嘉禾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缩写]：嘉禾人寿

[英文全称]：Jiahe Life Insurance Co., Ltd

[英文缩写]：Jiahe Life

（二）注册资本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96 亿元。

（三）注册地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 3 号大恒科技大厦，邮编：100080。

（四）成立时间

公司以发起方式设立，于 2005 年 12 月 19 日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登记注册。

（五）经营范围及经营区域

[经营范围]：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北京市、浙江省（含宁波市）、辽宁省、山东省、湖南省、四川省、福建省、陕西省、江苏省、河北省、湖北省、山西省、河南省、安徽省。

（六）法定代表人

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赖观荣。

（七）客服电话及投诉电话：95581、4007795581。

二、财务会计信息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991,226,973.81	330,874,712.51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2,690,563.84	162,928,687.88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利息	363,542,008.66	232,839,446.55
应收保费	30,199,196.25	21,188,555.29
应收代位追偿款		
应收分保账款	172,296,971.64	40,327,548.82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6,434.58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1,954,035.31	1,800,100.29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4,398,245,076.59	4,576,121,580.44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0,010.10	
保户质押贷款	81,847,019.14	54,624,142.23
存出保证金	86,137.96	451,046.38
定期存款	6,240,000,000.00	5,74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73,187,287.07	3,043,905,485.01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51,172,434.63	3,053,103,048.71
长期股权投资		
存出资本保证金	199,200,000.00	199,2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7,683,290.74	89,835,878.69
无形资产	12,072,800.90	9,831,986.45
独立账户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512,569.65	7,290,696.04
其他资产	44,866,677.54	39,702,040.30
资产总计	20,235,849,488.41	17,604,024,955.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存入保证金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04,200,000.00	347,0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0,268,977.61	11,015,164.61
预收保费	231,289.94	105,129.39
应付职工薪酬	7,639,878.07	10,044,179.14
应交税费	5,202,115.19	2,829,999.49
保险保障基金	1,426,397.16	3,561,777.40
应付赔付款	1,141,106.96	
其他应付款	40,153,733.80	29,287,114.87
应付保单红利	302,226,537.20	182,486,344.40
应付分保账款	4,464,254,380.48	4,561,065,187.9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2,339,730.75	23,735,614.70
未决赔款准备金	20,278,489.59	18,583,348.69
其中：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12,382,644.30	9,614,369.35
寿险责任准备金	10,419,014,846.72	8,114,634,849.62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3,132,964.45	12,280,374.3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4,391,150,825.15	3,806,954,919.21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34,217.05
独立账户负债		
其他负债	7,149,472.56	5,966,680.28
负债合计	20,319,810,745.63	17,141,084,901.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96,000,000.00	996,000,000.00
资本公积	(80,737,708.95)	218,530,562.96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99,223,548.27)	(751,590,508.5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961,257.22)	462,940,054.44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20,235,849,488.41	17,604,024,955.59

(二) 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748,569,553.45	2,200,674,449.42
已赚保费	2,992,119,196.74	1,318,775,525.39
保险业务收入	3,162,779,834.67	3,171,545,722.38
其中：分保费收入		
减：分出保费	172,112,956.46	1,857,222,334.70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452,318.53)	(4,452,137.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0,073,476.82	711,407,391.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351,702.03)	(26,048,309.4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6.44)
其他业务收入	167,728,581.92	196,540,128.46
二、营业支出	3,996,174,487.44	2,184,166,576.62
退保金	284,958,909.63	180,453,926.53
赔付支出	270,011,573.50	68,268,777.21
减：摊回赔付支出	342,071,545.29	128,710,657.2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2,316,927,728.06	2,667,513,690.00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77,712,558.73)	1,504,990,250.86
保单红利支出	146,499,490.51	43,939,560.76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106,919.15	5,025,850.2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53,936,285.50	217,106,294.17
业务及管理费	599,358,514.05	593,683,323.55
减：摊回分保费用	(2,099,162.63)	206,788,871.52
其他业务成本	280,634,890.97	248,664,933.72
资产减值损失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7,604,933.99)	16,507,872.80
加：营业外收入	440,427.04	202,149.63
减：营业外支出	468,532.80	2,751,119.5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7,633,039.75)	13,958,902.92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247,633,039.75)	13,958,902.92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5)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5)	0.01
七、其他综合收益	(299,268,271.91)	(134,790,285.28)
八、综合收益总额	(546,901,311.66)	(120,831,382.36)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的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3,079,561,758.28	3,065,997,782.82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60,921,726.76)	(252,426,371.1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559,330,069.12	870,350,439.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434,953.34	54,425,428.58
现金流入小计	3,650,405,053.98	3,738,347,279.71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33,016,110.56	57,342,406.46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13,207,141.71	287,850,886.74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09,709.94	129,192.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8,897,940.24	313,575,333.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232,662.10	39,098,670.6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1,991,176.92	205,918,518.70
现金流出小计	1,315,554,741.47	903,915,008.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4,850,312.51	2,834,432,271.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806,149,644.75	4,292,400,577.7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9,834,349.75	494,078,499.7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59.34	2,492,522.56
现金流入小计	4,226,007,053.84	4,788,971,600.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78,927,230.76	9,226,445,213.4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4,757,198.84	36,701,177.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790,236.85	43,540,230.7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179.64	1,099,956.56
现金流出小计	6,152,582,846.09	9,307,786,57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6,575,792.25)	(4,518,814,977.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14,560,363.04	1,033,997,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10,114,560,363.04	1,033,997,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62,482,622.00	687,430,541.48
现金流出小计	9,862,482,622.00	687,430,541.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077,741.04	346,566,458.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0,352,261.30	(1,337,816,247.83)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0,874,712.51	1,668,690,960.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1,226,973.81	330,874,712.51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1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u>996,000,000.00</u>	<u>218,530,562.96</u>	<u>(751,252,376.41)</u>	<u>463,278,186.55</u>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338,132.11)	(338,132.11)
二、本年初余额	<u>996,000,000.00</u>	<u>218,530,562.96</u>	<u>(751,590,508.52)</u>	<u>462,940,054.44</u>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u>(299,268,271.91)</u>	<u>(247,633,039.75)</u>	<u>(546,901,311.66)</u>
(一) 净利润			(247,633,039.75)	(247,633,039.7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299,268,271.91)		(299,268,271.9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四) 利润分配				
四、本年年末余额	<u>996,000,000.00</u>	<u>(80,737,708.95)</u>	<u>(999,223,548.27)</u>	<u>(83,961,257.22)</u>

项 目	2010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u>996,000,000.00</u>	<u>353,320,848.24</u>	<u>(765,549,411.44)</u>	<u>583,771,436.80</u>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u>996,000,000.00</u>	<u>353,320,848.24</u>	<u>(765,549,411.44)</u>	<u>583,771,436.80</u>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u>(134,790,285.28)</u>	<u>14,297,035.03</u>	<u>(120,493,250.25)</u>
(一) 净利润			14,297,035.03	14,297,035.0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134,790,285.28)		(134,790,285.2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四) 利润分配				
四、本年年末余额	<u>996,000,000.00</u>	<u>218,530,562.96</u>	<u>(751,252,376.41)</u>	<u>463,278,186.55</u>

（五）财务报表附注

A、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及保险责任准备金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B、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是根据下列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1、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及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3、记账基础及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各项资产、负债均以历史成本法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外币折算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6.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6.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6.2.1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包括为了在短期内出售而取得的金融资产，以及衍生金融工具。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或者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

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将某项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2.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6.2.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保户质押贷款、其他应收款等。

在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6.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资本公积的单独部分予以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资本公积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6.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6.3.1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1) 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或者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3.2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6.4 衍生金融工具和套期

本公司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工具列示在资产项目下，公允价值为负数的列示在负债项目下。

6.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

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5.1 债权性投资：在证券交易所市场挂牌交易的，无论是按净价交易还是按全价交易的，均按照市值加上起息日至估值日的应收利息以全价进行估值。

6.5.2 股权性投资：已上市流通的股票，以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未上市的股票，以配股和增发等方式发行的，按估值日该上市公司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收盘价估值；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按估值日的账面成本估值。

6.5.3 基金投资：对于封闭式基金，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的基金，以其估值日的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未上市流通的基金，按估值日的净值估值。对于开放式基金，按前一开放日基金份额净值估值；前一开放日未公布净值的，以最近公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估值；前一开放日之前未公布基金份额净值的按估值日的账面成本估值。

6.5.4 其他投资：估值日的账面价值近似为公允价值。

6.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6.6.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或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

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6.6.2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的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也按照上述原则处理。

6.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6.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出租经营管理而持有，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满足上述确认条件，则计入固

定资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如运输费、安装费等。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5 年	5	4.75-2.71
机器设备	5-10 年	5	19.00-9.50
交通运输设备	6 年	5	15.83
办公家具	5 年	5	19.00
其他固定资产	6 年	5	15.83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8、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是指购建固定资产使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必要支出，包括工程直接材料、直接工资、待安装设备、工程建筑安装费、工程管理和工程试运转净损益及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9、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
大额软件使用费	10 年

本公司购入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此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在每个会计期间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10、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1、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除金融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2、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根据《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保监会令[2008]2号）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1)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

(2) 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3) 有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15% 缴纳，长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15% 缴纳；

(4) 无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所称业务收入，是指投保人按照保险合同约定，

为购买相应的保险产品支付给保险公司的全部金额。

本公司的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公司总资产 1%的，不再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的保险保障基金余额减少或者总资产增加，其保险保障基金余额占总资产比例不能满足前款要求的，应当自动恢复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13、存出资本保证金

存出资本保证金是指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有关规定按注册资本总额的 20%提取并存放于保监会指定银行的款项。该保证金除保险公司清算时用于偿还外，不得作其他用途。

14、保险合同

保险合同的定义：本公司对承保的合同承担保险风险、其他风险，或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本公司对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合同，且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本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非保险合同。

本公司对每一险种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测试结果表明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可能导致本公司支付重大附加利益的，即认定该保险风险重大，但不具有商业实质的除外。其中，附加利益指保险人在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超过不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的金额。合同的签发对本公司和交易对方的经济利益没有可辨认的影响的，表明此类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

14.1 保险合同的确认和计量

保险合同收入本公司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保费收入。本公司按照保险合同项下实际收到的保费金额确认为预收保费，待保费收入确认条件满足后转为保费收入。对于寿险保险合同，如合同约定分期收取保费的，本公司根据当期应收取的保费确定当期保费收入；如合同约定一次性收取保费的，本公司根据一次性应收取的保费确定当期保费收入。对于非寿险保险合同，本公司根据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定当期保费收入。对于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本公司按照保险合同约定计算确定应退还投保人的金额作为退保费，计入当期损益。

14.2 保险合同成本

保险合同成本指保险合同发生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的且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保险合同成本主要包括已发生的手续费或佣金支出、赔付成本、保单红利支出以及提取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等。赔付成本包括保险人支付的赔款、给付以及在理赔过程中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理赔费用，和在取得保险合同过程中发生的手续费和佣金一并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和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14.3 保险责任准备金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保险责任准备金包含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其中，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本公司将每个险种下的所有保单作为一个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

(1) 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等；保险合同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对于已经宣告或即将宣告的保单红利，公司相应计提应付保户红利，相应的未来红利给付不再计入保险责任准备金；

(2) 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指本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

(3)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责任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在保险期间内将边际计入各期损益。本公司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如有首日损

失，计入当期损益。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指为应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了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的边际准备金，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确定，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摊销。具体摊销方法如下：

(1) 摊销载体：各保单年度末有效保单件数；

(2) 摊销比例因子（K）=初始剩余边际/摊销载体在签单时刻的合计值；

(3) 剩余边际的释放：随着摊销载体的释放，剩余边际逐期减少，释放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当评估假设变化时，剩余边际的处理：

在保单签发时确定摊销比例因子（K），这一比例不随假设的变化而调整，评估时点未摊销的剩余边际=K*根据调整后假设计算的未来年度摊销载体在评估时点的合计值。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公司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

在提取各项原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原保险合同现金流量和与其相关的再保险合同现金流量分别估计，并将从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量的各种假设：

(1)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本公司根据与负债现金流出期限和风险相当的市场利率确定用于计算保险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对于未来保险利益随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变化的保险合同，本公司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用于计算保险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

(2) 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分别作为如死亡发生率、疾病发生率、伤残率等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退保率假设和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公司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以及本公司费用控制的影响。

(3) 本公司根据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和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单红利假设。

本公司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等。本公司考虑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相关边际因素，采用逐案估计法、B-F 法、链梯法等方法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本公司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本公司在评估保险责任准备金时，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充足性，如有不足，将调整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本公司转销相关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14.4 非保险合同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将所承保合同中分拆出的其他风险部分和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本公司管理这些非保险合同所收取的包括保单管理费等费用，于本公司提供管理服务的期间内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除投资连结保险合同分拆出的其他风险部分外，非保险合同项下的相关负债计入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投资连结保险合同分拆出的非保险合同项下的相关负债计入独立账户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15、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为按照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买入的票据、证券、贷款等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16、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7、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7.1 保费收入

保费收入确认方法请见本附注 14。

17.2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指混合保险合同分拆后的其他风险中未账户价值部分，如万能险的初始费用、账户管理费等。在合同成立或账户管理费收取时予以确认，并根据混合合同约定的分拆金额确定其他业务收入金额。

17.3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存出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

17.4 租赁收入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

18、保单红利支出

保单红利支出是根据原保险合同的约定，按照分红保险产品的红利分配方法及有关精算结果而估算，支付给保单持有人的红利。

19、一般风险准备

本公司财务报表中的一般风险准备按本年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

20、再保险

分出业务指本公司在常规业务过程中对其保险业务分出保险风险。

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相应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公司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对纯益手续费而言，本公司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在能够计算确定应

向再保险接受人收取的纯益手续费时，将该项纯益手续费作为摊回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21、经营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

22、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本公司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公司根据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也属于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适用税率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在发生变化的当期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损益。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本公司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当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3、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 1 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本公司的员工主要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及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如养老和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本公司对上述社会保障的义务仅限于定期缴纳款项，这些款项于发生时计为费用。

24、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5、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

在执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会作出影响资产及负债的呈报金额的重要估计及判断。基于过往经验及其他因素，包括对在有关情况下视为合理的未来事件的预期，本公司对该等估计及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本公司在财务报表的编制中所采用会计估计及判断会影响相关资产和负债列报金额。本公司在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的基础上对会计估计和专业判断不断进行评估，包括根据客观环境对未来事件的合理预期。

25.1 保险混合合同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在与投保人签订合同的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本公司对原保险合同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具体步骤如下：

- (1) 根据产品特征判断产品是否能够分拆。对于能够分拆的产品将其拆分为保险部分和非保险部分。
- (2) 对于不能进行分拆的产品，判断原保险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
- (3) 判断原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 (4) 判断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

其中判断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的方法和标准如下：

对于非年金保单，以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风险比例=（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100%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险期间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

对于年金保单，转移了长寿风险的，确认为保险合同。本公司基于有效保单的分布状况对每一险种进行测试，如果保单件数占比一半以上保单通过测试，则该险种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对于再保险保单，本公司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再保险保单，直接判定为再保险合同；对于其他再保险保单，以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转移情况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

25.2 重大精算假设

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依据本公司对于未来给付、保费、相关费用的合理估计并考虑风险边际而确定。合理估计所采用的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折现率和费用假设根据最新的经验分析以及当前和未来的预期而确定。对于由于未来给付、保费、相关费用等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带来的负债的不确定性，通过风险边际进行反映。与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准备金相关的剩余边际，以保单生效年度的假设，包括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折现率和费用假设确定，在预期保险期间内摊销。

25.2.1 折现率

(1) 除分红业务以外的现金流公司均以中国债券信息网公布的“2011 年 12 月 31 日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加 50bp 来进行贴现，其中，50bp 反应了国债的免税特性，以及保险负债与国债的流动性的差异。

(2) 分红业务的现金流贴现率的最优假设如下：

年度	2012	2013	2014 年及以后
贴现率	5.2%	5.2%	投资收益率保持 5.2%不变

上述假设由公司投资部门根据分红业务的资产配置和各类投资资产的预期投资收益率加权得出。另外，为了应付未来投资收益率可能的不利波动，公司在最优假设的基础之上增加了不利边际，即“在基准收益率的基础上每年减 0.5%”。

25.2.2 死亡率和发病死亡率和发病率的假设是根据本公司签发的保单死亡率经验和发病率经验确定。本公司以中国寿险业经验生命表（2000-2003）作为基准，死亡率和发病率调整系数首年为 50%，次年为 75%，以后各年度为 100%。另外，为了应付未来死亡率可能的不利波动，公司在最优假设的基础之上增加了不利边际，即采用最优假设的 110%进行评估。本年度评估的最优假设如下：

（1）死亡率假设

70%的中国寿险业经验生命表（2000-2003）。

（2）发病率假设

70%的定价疾病发生率。

25.2.3 佣金及手续费假设：

个人代理渠道：

（1）直接佣金假设同产品销售实际佣金标准。

（2）间接佣金比例的最优假设为 137%，该数据是根据公司实际经验分析获得。

银行渠道：

产品	业务费用政策（含手续费）
旺旺财（A 款）	5.3%
金牡丹（A 款）	6.7%
金牡丹（B 款）	7.1%
金牡丹（C 款）	5.5%
金凤凰（D 款）	
首年	27%
次年	3%
第三年	2%
以后年度	0%
金麒麟（A 款）	4.15%
福星高照主险（福星高照两全保险）	
首年	42%
次年	8%
第三年	5%
以后年度	
福星高照附险（附加万事兴）	5%

以上假设根据公司的费用政策确定。

25.2.4 退保率假设：

本年度评估退保率的最优假设为如下：

产品特征	期缴	趸缴
个人代理、中介机构业务非万能产品	17%, 10%, 7%, 5%, 5%, 5%, 5%, 2%...	1%
个人代理、中介机构业务万能产品	3%, 7%, 7%.....	
银行渠道非万能产品	8%, 5%, 5%.....	3%
银行渠道万能产品		13%

以上退保率假设是根据公司实际经验分析，结合行业水平获得。另外，考虑退保率可能的不利波动，公司在最优假设的基础之上增加了不利边际，即采用最优假设的 90%和最优假设基础的 110%两种情景进行评估，最终结果取两者的较大值。

25.2.5 费用假设：

费用假设基于预计保单单位成本，并考虑风险边际。单位成本是基于对实际经验的分析和未来的预期。单位成本因素以每份保单和保费的百分比的形式表示。费用假设受未来通货膨胀、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对于费用假设的最优估计如下：

(1) 代理人销售渠道

项目	期交		趸交	
	首年	续年	首年	续年
每份保单	160	40	160	40
保费百分比	18%	2%	2%	0%

(2) 银行保险渠道

项目	期交		趸交	
	首年	续年	首年	续年
每份保单	100	50	100	50
保费百分比	8%	1%	1.70%	0%

注：附加险每份保单的费用都为0。另外，对于附加万事兴的保单，每保单每年加入15元的管理费。

考虑到未来通货膨胀和市场竞争对维持费用的影响，对于续年费用（即维持费用）加入了10%的风险边际。

25.2.6 保单红利假设

保单红利假设受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本公司的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有责任向分红险合同持有人支付累积可分配收益的70%，或按照保单约定的更高比例。

25.3 判断

在应用本公司会计政策时，除作出涉及估计之假设外，管理层亦作出以下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管理层需要就金融资产的分类作出重大判断，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 可供出售权益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认为当公允价值大幅或持续下降且已降至成本以下时，就应当计提可供出售权益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而对大幅和持续的认定需要判断。在作出这些判断时，本公司要考虑以下因素的影响：股价的正常波动幅度，被投资者的财务状况，行业和部门的业绩，科技发展及经营和融资的现金流量。

(3) 所得税

本公司需要对某些交易未来的税务处理作出判断以确认所得税。本公司依据有关税法法规，谨慎判断交易对应的所得税影响并相应地计提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有可能有未来应纳税利润并可用作抵销有关暂时性差异时才可确认。对此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重大判断，并需要就是否有足够的未来应纳税利润以抵销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计。

C、重大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变更、会计差错更正

(1) 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会计估计除死亡率、退保率、个人代理渠道间接佣金率等假设，以及退保率、投资收益率等不利边际设定变更外，无其他重大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政策变更。

在上一会计年度末，本公司将各类产品的死亡率设定为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00-03生命表的40%。本年度，根据公司最近三年的经验分析结果，本公司本年度上调了产品的死亡率假设（参见本报告25.2.2死亡率和发病率（1）死亡率假设）。

本年度，根据公司最近三年的经验分析结果，本公司本年度微调了退保率假设，（参见本报告25.2.4退保率假设）。

本年度，根据公司最近的经验分析结果，本公司本年度上调了个人代理渠道间接佣金率假设（参见本报告25.2.3佣金及手续费假设）。

本年度，根据公司续期业务的发展状况，本公司将退保率的风险边际水平由 $\pm 25\%$ 下调至 $\pm 10\%$ 。

本年度，本公司将传统险下保单负债所使用的流动性溢价假设由上年同期的75个基点变为本年的50个基点。

本年度，根据公司资产配置和投资业务管理水平的提高，本公司将分红业务的投资收益率假设的不利情景边际改为下降0.5%的平准边际。

上述变更导致公司寿险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金额下降约6864万元，2011年亏损减少约6864万元。

(2) 会计差错更正

截至2010年12月31日，由于计提保险保障基金和监管费比例的变动，影响以前年度保险保障基金多计提67,976.73元，监管费少计提406,108.84元。以上因素造成2010年度业务及管理费增加338,132.11元，未分配利润减少338,132.11元，应交税费增加406,108.84元，保险保障基金减少67,976.73元；影响2011年度年初未分配利润减少338,132.11元。计算过程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会计科目	保费收入	险种	原比例%	原计提金额	调整后比例%	调整后计提金额	会计差错更正数额
业务及管理费 - 保险保障基金	1,040,429.65	嘉禾附加幸福相伴终生重大疾病保险	1	10,404.30	0.15	1,560.65	(8,843.65)
	32,241,532.35	嘉禾财智赢家终生寿险(万能型)(分出保费部分)	-	-	0.15	(48,362.30)	(48,362.30)
	744,292.31	嘉禾附加住院费用医疗保险(2009)(A)	0.15	1,116.44	0.80	5,954.34	4,837.90
	2,544,330.77	嘉禾附加珍爱一生终生重大疾病保险	0.80	20,354.65	0.15	3,816.50	(16,538.15)
		分公司保费收入汇总尾数差异					929.47
		保险保障基金小计					(67,976.73)
业务及管理费 - 监管费	1,040,429.65	嘉禾附加幸福相伴终生重大疾病保险	0.08	832.34	0.16	1,664.68	832.34
	744,292.31	嘉禾附加住院费用医疗保险(2009)(A)	0.08	595.43	0.16	1,190.87	595.44
	2,544,330.77	嘉禾附加珍爱一生终生重大疾病保险	0.16	4,070.93	0.08	2,035.46	(2,035.47)
		分保少计提					406,716.53
		监管费小计					406,108.84
		合计					338,132.11

D、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等或有事项。

截至 2011 年 4 月 13 日，本公司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E、财务报表重要项目列示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外币 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 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	--	369,837.62	--	--	168,906.90
银行存款	--	--	987,359,098.16	--	--	299,436,171.94
其他货币资金	--	--	3,498,038.03	--	--	31,269,633.67
合计			991,226,973.81			330,874,712.51

说明：(1)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自营结算备付金，金额为 3,498,038.03 元。

(2)货币资金不存在抵押、冻结等受限情况。

(3)本货币资金均为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交易性债券投资	444,569,437.13	10,236,879.60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58,121,126.71	152,691,808.28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	-
其他	-	-
合计	502,690,563.84	162,928,687.88

说明：

(1) 管理层认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变现不存在重大限制。

(2) 交易性金融资产12月末较年初增加了3.4亿元，变动幅度为208%，主要原因是交易性债券投资比去年增加了4.34亿元。

(3) 期末余额中，前五名证券投资品种为：石化转债324,643,263.93元、誉衡药业股票余额17,277,694.12元、浙富股份股票余额11,502,689.34元、闽福发A股票余额10,397,083.36元、华联综超股票余额10,204,487.39元。

(4) 在市场流通的交易产品期末市价的主要取自交易市场2011年12月31日收盘价，其他取自中国债券信息网。

3、应收利息

项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234,969,215.09	212,928,207.27
应收保户质押贷款利息	3,450,996.59	1,575,525.31
应收存出资本保证金利息	18,101,285.72	18,317,086.03
应收债券利息	107,020,511.26	18,627.94
合计	363,542,008.66	232,839,446.55

说明：应收银行存款利息主要指定期存款利息。本公司具有不提前支取本金的意图和能力，不存在因提前支取而冲回原计提应收利息的可能。

4、应收保费

(1) 按种类披露

项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分红险	29,150,920.05	19,518,254.90
健康险	746,354.19	807,582.92
意外伤害险	222,000.91	827,249.03
传统寿险	79,921.10	35,468.44
合计	30,199,196.25	21,188,555.29
减：坏账准备	-	-
净额	30,199,196.25	21,188,555.29

说明：(1) 本公司无单项金额重大或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风险较大的应收保费。

(2) 于2011年12月31日，应收保费中无应收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3) 如果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无法按原有条款收回的应收保费，本公司将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11. 12. 31	2010. 12. 31
1 年以内	30,199,196.25	21,188,555.29
合计	30,199,196.25	21,188,555.29

5、应收分保账款

(1) 按客户披露

单位名称	2011. 12. 31	比例	2010. 12. 31	比例
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71,274,469.86	99.41%	40,103,517.41	99.45%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公司	109,162.55	0.06%	134,343.59	0.33%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884,545.18	0.51%	73,904.37	0.18%
法国再保险全球人寿新加坡分公司	28,794.05	0.02%	15,783.45	0.04%

合计	172,296,971.64	100.00%	40,327,548.82	100.00%
----	----------------	---------	---------------	---------

说明：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分保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2）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11.12.31	2010.12.31
1 年以内	172,296,971.64	40,327,548.82
合计	172,296,971.64	40,327,548.82

6、应收分保准备金

项目	201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12.31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	56,434.58	-	56,434.58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1,800,100.29	153,935.02		1,954,035.31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4,576,121,580.44	-	177,876,503.85	4,398,245,076.59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	10,010.10	-	10,010.10
合计	4,577,921,680.73	220,379.70	177,876,503.85	4,400,265,556.58

7、保户质押贷款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保单借款	81,116,795.75	54,336,795.75
保单自垫	730,223.39	287,346.48
合计	81,847,019.14	54,624,142.23

说明：本公司的保户质押贷款均以投保人的保单为质押，且贷款金额不超过投保人保单现金价值的 80%。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保户质押贷款到期期限均在 6 个月以内，主要为保户借款。

8、存出保证金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存出其他保证金	86,137.96	451,046.38
合计	86,137.96	451,046.38

9、定期存款

存款期限	2011.12.31	2010.12.31
1 年以内	-	-
1 年至 5 年	6,240,000,000.00	5,740,000,000.00
5 年以上	-	-
合计	6,240,000,000.00	5,740,000,000.00

说明：本年度定期存款不存在抵押、质押、其他受限、在途和未达等情况。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定期存款中协议存款为 5,340,000,000.00 元。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债券：		
国债	-	-
金融债券	722, 406, 690. 00	1, 169, 539, 959. 31
企业债券	905, 519, 284. 89	805, 481, 379. 89
权益工具：		
基金	1, 576, 339, 479. 91	1, 063, 884, 145. 81
股票	-	-
其他	368, 921, 832. 27	5, 000, 000. 00
合计	3, 573, 187, 287. 07	3, 043, 905, 485. 01

说明：(1)期末，该项目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年末较年初增加5.29亿元，变动幅度为17.39%，主要原因是公司增加了对企业债券的投资1.00亿元；增加了基金的投资5.12亿元；增加了保险公司投资理财产品3.64亿；减少了金融债投资4.47亿元。

(3)期末余额中，主要证券投资品种有：开泰稳健217,184,881.10元、08深发债02余额为206,445,481.10元，10民生01余额为247,840,410.00元，09上海农商债余额为151,791,410.00元，人保安心余额为140,470,587.30元。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市价主要取自交易市场2011年12月31日收盘价，其他取自中国债券信息网。

11、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凭证式国债	351, 481, 636. 79	209, 176, 463. 02
金融债券	1, 260, 883, 217. 13	980, 593, 008. 26
企业债券	1, 838, 807, 580. 71	1, 863, 333, 577. 43
合计	3, 451, 172, 434. 63	3, 053, 103, 048. 71

说明：(1)期末，该项目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持有至到期投资年末较年初增加 3.98 亿元，变动幅度为 13.04%，增加了对金融债券的投资 2.8 亿元；增加了对国债的投资 1.42 亿元。

12、存出资本保证金

存放地点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2011. 12. 31	2010. 12. 31
交通银行	定期存款	5 年	39, 200, 000. 00	39, 200, 000. 00
民生银行	协议存款	61 个月	60, 000, 000. 00	
工商银行	定期存款	5 年	100, 000, 000. 00	100, 000, 000. 00
工商银行	定期存款	3 年		60, 000, 000. 00

合计	199,200,000.00	199,200,000.00
----	----------------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已按注册资本的 20% 足额缴存了资本保证金，资本保证金仅当保险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

13、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办公通讯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u>原值</u>					
2010.12.31	58,682,344.50	64,987,056.44	15,120,230.37	3,364,529.51	142,154,160.82
本年购置	-	2,796,189.74	1,014,242.90	214,789.00	4,025,221.64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	-	-	-	-
出售及报废	-	932,267.77	-	21,550.00	953,817.77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	-	-	-	-
2011.12.31	58,682,344.50	66,850,978.41	16,134,473.27	3,557,768.51	145,225,564.69
<u>累计折旧</u>					
2010.12.31	7,167,629.21	34,712,062.92	8,232,220.22	2,206,369.78	52,318,282.13
本年计提	1,592,806.49	11,704,354.64	2,254,165.88	491,824.39	16,043,151.40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	-	-	-	-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	-	-	-	-
本年转销	-	793,683.43	-	25,476.15	819,159.58
2011.12.31	8,760,435.70	45,622,734.13	10,486,386.10	2,672,718.02	67,542,273.95
<u>减值准备</u>					
2010.12.31	-	-	-	-	-
本年计提	-	-	-	-	-
本年转销	-	-	-	-	-
2011.12.31	-	-	-	-	-
<u>账面价值</u>					
2010.12.31	51,514,715.29	30,274,993.52	6,888,010.15	1,158,159.73	89,835,878.69
2011.12.31	49,921,908.80	21,228,244.28	5,648,087.17	885,050.49	77,683,290.74

说明：上述资产不存在融资租入、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重大的闲置固定资产及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14、无形资产

项目	商标权	大额软件费	其他	合计
----	-----	-------	----	----

<u>原值</u>				
2010. 12. 31	12, 600. 00	15, 467, 805. 76	107, 000. 00	15, 587, 405. 76
本年增加	-	3, 890, 301. 00	9, 000. 00	3, 899, 301. 00
本年减少	-	-	-	-
2011. 12. 31	12, 600. 00	19, 358, 106. 76	116, 000. 00	19, 486, 706. 76
<u>累计摊销</u>				
2010. 12. 31	12, 600. 00	5, 728, 923. 44	13, 895. 87	5, 755, 419. 31
本年提取	-	1, 648, 236. 51	10, 250. 04	1, 658, 486. 55
本年转销	-	-	-	-
2011. 12. 31	12, 600. 00	7, 377, 159. 95	24, 145. 91	7, 413, 905. 86
<u>减值准备</u>				
2010. 12. 31	-	-	-	-
本年提取	-	-	-	-
本年转销	-	-	-	-
2010. 12. 31	-	-	-	-
<u>剩余摊销年限(年)</u>		4. 25—7. 92		-
<u>账面价值</u>				
2010. 12. 31	-	9, 738, 882. 32	93, 104. 13	9, 831, 986. 45
2011. 12. 31	-	11, 980, 946. 81	91, 854. 09	12, 072, 800. 90

15、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5, 512, 569. 65	382, 050, 278. 60	426, 400. 06	1, 705, 600. 24
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	-	-	6, 864, 295. 98	27, 457, 183. 90
合计	95, 512, 569. 65	382, 050, 278. 60	7, 290, 696. 04	29, 162, 784. 14

说明：本公司认为在未来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浮亏造成的抵税影响，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6、其他资产

项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预付赔付款	4, 000. 00	-
应收股利	611, 287. 67	-
其他应收款（1）	9, 941, 554. 06	8, 875, 689. 98
低值易耗品	7, 502, 969. 26	7, 373, 611. 27
长期待摊费用（2）	25, 570, 697. 90	22, 526, 659. 05

预付赔付款	-	-
固定资产清理	-	-
在建工程	1,236,168.65	926,080.00
合计	44,866,677.54	39,702,040.30

(1)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员工借款	2,765,768.02	762,880.31
押金	5,943,655.07	5,359,072.17
外部往来款	932,769.50	2,434,738.37
代垫款	13,329.00	-
其他	286,032.47	318,999.13
小计	9,941,554.06	8,875,689.98
减：坏账准备	-	-
净额	9,941,554.06	8,875,689.98

(2)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0. 12. 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12. 31
租赁费	10,855,563.41	41,443,523.13	39,675,281.16	12,623,805.38
装修费	8,919,094.13	7,409,474.3	5,048,994.46	11,279,573.97
物业管理费	806,516.76	2,374,580.29	2,586,250.80	594,846.25
其他	1,945,484.75	4,228,397.49	5,101,409.94	1,072,472.30
合计	22,526,659.05	55,455,975.21	52,411,936.36	25,570,697.90

说明：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各地职场的租赁费和装修费，一般受益期在 1 年至 10 年期间。

17、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国债回购	604,200,000.00	347,000,000.00
合计	604,200,000.00	347,000,000.00

18、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项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手续费	9,685,231.52	10,546,006.97
佣金	583,746.09	469,157.64
合计	10,268,977.61	11,015,164.61

19、预收保费

账龄	2011. 12. 31	2010. 12. 31
1 年以内	231,289.94	105,129.39
1 至 2 年	-	-
2 至 3 年	-	-

合计	231,289.94	105,129.39
----	------------	------------

20、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12.31
工资、奖金、津贴等	1,960,481.86	273,131,027.38	274,478,758.46	612,750.78
职工福利费	220,117.08	28,238,448.17	28,454,737.17	3,828.08
社会保险费	2,530,479.71	76,691,491.06	77,622,041.91	1,599,928.86
其中：医疗保险费	979,959.77	12,459,372.25	12,913,356.33	525,975.69
基本养老保险费	629,291.03	33,434,243.76	33,840,322.17	223,212.62
失业保险费	328,912.42	2,946,582.64	2,930,515.92	344,979.14
工伤保险费	100,673.73	599,181.04	606,458.50	93,396.27
生育保险费	228,726.31	769,693.52	781,713.40	216,706.43
住房公积金	262,916.45	26,482,417.85	26,549,675.59	195,658.71
工会及职工教育经费	4,741,565.85	3,879,350.24	3,204,960.00	5,415,956.09
其他	591,534.64	12,266,580.86	12,850,701.24	7,414.26
合计	10,044,179.14	394,206,897.71	396,611,198.78	7,639,878.07

21、应交税费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营业税	54,685.28	(1,368,833.59)
个人所得税	1,836,094.06	4,521,954.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900.38	(121,177.53)
保险监管费	3,128,042.09	(128,986.63)
其他	134,393.38	(72,957.52)
合计	5,202,115.19	2,829,999.49

说明：应交税费的其他主要为教育费附加等。2010 年应交营业税出现负数，主要原因在于国家税务总局对我公司免税险种的批复滞后导致，前期已缴纳的税费需在以后进行返还或抵扣。

22、保险保障基金

项目	201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12.31
保险保障基金	3,561,777.40	7,123,749.30	9,259,129.54	1,426,397.16
合计	3,561,777.40	7,123,749.30	9,259,129.54	1,426,397.16

说明：保险保障基金是按上年业务收入为基数分季预缴，在次年度 4 月 30 日前汇算清缴。

23、应付赔付款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本金	1,137,017.74	-
利息	4,089.22	-
合计	1,141,106.96	-

24、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	------------	------------

业务员质保金	11,345,600.00	9,863,794.00
外部往来款 (LIFE-PRO 专用)	14,417,662.21	6,411,704.73
外部往来款	3,444,778.60	3,251,765.05
业务暂收费 (核心业务系统专用)	2,798,983.93	2,458,818.41
应退多交保费	595,688.74	1,162,558.91
会议考勤扣款	1,320,951.80	1,168,485.74
个人所得税返还款	1,237,367.37	1,026,646.78
代收代付款	579,080.89	521,067.63
应付培训费	447,180.34	357,053.48
其他押金	622,679.24	397,019.72
代收代理人费用	234,802.10	180,196.55
长期服务奖	42,880.08	42,880.08
托管费	2,360,164.95	1,374,466.54
其他	705,913.55	1,070,657.25
合计	40,153,733.80	29,287,114.87

说明：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25、应付保单红利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保单红利	80,938,506.41	52,212,415.39
累计生息红利	221,288,030.79	130,273,929.01
合计	302,226,537.20	182,486,344.40

注：应付保单红利是分红险业务在保单周年日实际支付保户红利时发生的应付而尚未支付给保户的红利，以及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有效保单计提的预计在下一保单周年日支付给分红保险保户的红利。

26、应付分保账款

单位名称	2011.12.31	比例	2010.12.31	比例
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463,058,219.26	99.973%	4,560,782,039.91	99.9937%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77,192.96	0.004%	186,691.17	0.0041%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965,633.46	0.022%	62,173.09	0.0014%
法国再保险全球人寿新加坡分公司	53,334.80	0.001%	34,283.74	0.0008%
合计	4,464,254,380.48	100.000%	4,561,065,187.91	100.00%

27、保险合同准备金

项目	201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12.3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3,735,614.70		1,395,883.95	22,339,730.75
未决赔款准备金	18,583,348.69	1,695,140.90	-	20,278,489.59
寿险责任准备金	8,114,634,849.62	2,304,379,997.10	-	10,419,014,846.72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2,280,374.39	10,852,590.06	-	23,132,964.45
合计	8,169,234,187.4	2,316,927,728.06	1,395,883.95	10,484,766,031.51

说明：以上计提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全部是基于原保险合同。

本公司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的明细如下：

项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6,255,788.96	8,790,530.26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2,382,644.30	9,614,369.35
理赔费用准备金	1,640,056.33	178,449.08
合计	20,278,489.59	18,583,348.69

28、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项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成本	3,982,257,036.88	3,506,249,184.68
应计利息	407,919,800.45	300,705,734.53
累计利息	973,987.82	-
合计	4,391,150,825.15	3,806,954,919.21

29、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6,864,295.98	27,457,183.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4,669,921.07	18,679,684.29
合计	-	-	11,534,217.05	46,136,868.19

30、其他负债

项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应付利息	768,267.39	-
递延收益	5,111,953.21	5,285,476.95
预提费用（1）	1,269,251.96	681,203.33
合计	7,149,472.56	5,966,680.28

说明：（1）预提费用包括：预提水电费、租赁费、手续费。

（2）递延收益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1、实收资本

项目	2010. 12. 31	比例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12. 31	比例
北京中关村科学城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99,200,000.00	20%	-	-	199,200,000.00	20%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99,200,000.00	20%	-	-	199,200,000.00	20%
中国新纪元有限公司	199,200,000.00	20%	-	-	199,200,000.00	20%
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	199,200,000.00	20%	-	-	199,200,000.00	20%
上海安尚实业有限公司	199,200,000.00	20%	-	-	199,200,000.00	20%

项目	2010. 12. 31	比例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12. 31	比例
合计	996,000,000.00	100%	-	-	996,000,000.00	100%

32、资本公积

项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股本溢价	205,800,000.00	205,8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82,050,278.60)	16,974,083.97
其他资本公积	95,512,569.65	(4,243,521.01)
合计	(80,737,708.95)	218,530,562.96

说明：其他资本公积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相关递延所得税。

33、未分配利润

依照本公司章程，本公司一般按下列顺序进行利润分配：

(1) 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2) 提取法定公积金百分之十；

(3) 提取任意公积金或其他准备金；

(4) 在满足保监会有关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管理规定的条件下支付股利；

(5) 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6) 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项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751,252,376.41)	(765,549,411.44)
会计政策变更、前期差错更正的影响	(338,132.11)	-
追溯调整、重述后年初余额	(751,590,508.52)	(765,549,411.44)
盈余公积补亏	-	-
净利润	(247,633,039.75)	13,958,902.9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现金股利	-	-
转作股本的股利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999,223,548.27)	(751,590,508.52)

34、保险业务收入

(1) 本公司保险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	---------	---------

传统寿险	2,528,693.38	894,401.45
分红险	3,062,039,815.16	3,064,914,518.93
万能险	14,801,729.54	10,714,486.28
健康险	32,445,754.19	23,320,270.29
意外伤害险	3,544,779.16	2,615,271.25
个险小计	3,115,360,771.43	3,102,458,948.20
传统寿险	1,122,029.30	784,805.16
分红险		-
万能险	-	-
健康险	14,131,730.00	15,528,360.77
意外伤害险	32,165,303.94	52,773,608.25
团险小计	47,419,063.24	69,086,774.18
合计	3,162,779,834.67	3,171,545,722.38

(2) 本公司保险业务收入按年期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趸缴业务	1,693,203,686.84	2,186,567,001.49
期缴业务首年	525,500,682.52	501,108,605.62
期缴业务续期	944,075,465.31	483,870,115.27
合计	3,162,779,834.67	3,171,545,722.38

(3) 本公司保险业务收入按期限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长期险	3,101,894,529.44	3,092,500,007.93
短期险	60,885,305.23	79,045,714.45
合计	3,162,779,834.67	3,171,545,722.38

(4) 本公司保险业务收入按销售方式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专业代理	36,722,251.19	13,995,398.74
银行邮政代理	2,551,307,777.55	2,808,845,730.69
兼业代理	16,052,451.83	34,550,561.72
保险经纪	1,092,925.49	3,616,164.56
个人代理	535,832,332.60	291,759,667.45
公司直销	21,772,096.01	18,778,199.22
合计	3,162,779,834.67	3,171,545,722.38

35、分出保费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	---------	---------

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70,252,984.92	1,856,424,971.96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1,384,295.71	378,686.39
汉诺威再保险公司	423,909.00	382,298.38
法国再保险全球人寿新加坡分公司	51,766.83	36,377.97
合计	172,112,956.46	1,857,222,334.70

36、投资收益

(1) 按投资项目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138,365,206.82	365,651,986.81
持有至到期投资投资收益	169,836,706.13	126,925,298.37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17,279,565.38	45,227,568.1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260,363.04	-
衍生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	-
保护质押贷款利息收入	4,409,673.92	2,126,056.93
保单复效利息收入	65,675.69	24,399.70
存款利息收入	319,856,285.84	171,452,081.50
其他利息收入	-	-
合计	650,073,476.82	711,407,391.49

(2) 按投资类别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存款	324,591,998.49	171,452,081.50
债券	274,339,902.93	237,502,637.46
基金	36,367,417.71	262,522,283.69
股票	14,555,581.30	37,779,932.21
其他	218,576.39	2,150,456.63
合计	650,073,476.82	711,407,391.49

37、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交易性金融工具	(61,351,702.03)	(26,048,309.48)
其中：债券	(9,925,188.66)	(268,169.31)
基金	-	-
股票	(51,426,513.37)	(25,780,140.17)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	-
其他	-	-
合计	(61,351,702.03)	(26,048,309.48)

38、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投资性保险产品-初始费用	156,842,935.00	187,000,184.06
投资性保险产品-账户管理费	10,709,343.76	8,997,381.50
投资性保险产品-其他	114,631.16	-
其他	61,672.00	542,562.90
合计	167,728,581.92	196,540,128.46

39、退保金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寿险	284,596,785.02	180,197,751.94
一年期以上健康险	362,124.61	256,174.59
合计	284,958,909.63	180,453,926.53

40、赔付支出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赔款支出	16,499,089.63	20,236,661.70
满期给付	182,505,896.00	-
年金给付	37,976,843.79	23,679,223.28
死伤医疗给付	33,029,744.08	24,352,892.23
合计	270,011,573.50	68,268,777.21

说明：本公司的赔付支出全部是基于原保险合同业务发生。

41、摊回赔付支出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41,887,290.27	128,469,333.05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91,422.74	115,408.09
汉诺威再保险公司	76,693.28	123,408.06
法国再保险全球人寿新加坡分公司	16,139.00	2,508.00
合计	342,071,545.29	128,710,657.20

42、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695,140.90	2,886,229.41
再保险合同		
提取寿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2,304,379,997.10	2,659,583,436.39
再保险合同		
提取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0,852,590.06	5,044,024.20
再保险合同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452,318.53)	(4,452,137.71)
再保险合同		
合计	2,315,475,409.53	2,663,061,552.29
其中：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534,741.30)	(128,854.85)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768,274.95	2,953,694.44
理赔费用准备金	1,461,607.25	61,389.82
小计	1,695,140.90	2,886,229.41

43、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53,935.02	(538,688.74)
再保险合同		
摊回寿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77,876,503.85)	1,505,528,939.60
再保险合同		
摊回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0,010.10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77,712,558.73)	1,504,990,250.86

44、保单红利支出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保户红利支出	146,499,490.51	43,939,560.76
合计	146,499,490.51	43,939,560.76

说明：保单红利支出是指对有效分红保单计提的预计在下一保单生效对应日支付给分红保险保户的红利。

45、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税	5,191,658.92	4,391,943.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5,244.63	255,487.44
教育费附加	319,070.05	161,219.64
其他	240,945.55	217,199.76
合计	6,106,919.15	5,025,850.26

46、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手续费支出	110,435,698.83	136,050,183.58
佣金支出	143,500,586.67	81,056,110.59
其中：直接佣金	68,561,539.35	42,139,173.63
间接佣金	74,939,047.32	38,916,936.96
合计	253,936,285.50	217,106,294.17

47、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职工薪酬	369,110,370.10	339,959,752.27
折旧及摊销	34,040,523.02	27,390,953.75
业务宣传、招待及印刷费	32,780,946.77	47,850,319.21
租赁费	48,247,246.71	38,689,486.21
会议费	29,817,433.19	37,871,166.74
差旅费	17,149,236.53	17,685,148.31
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7,101,619.06	7,228,001.37
开办费	574,180.61	2,013,877.29
其他	60,536,958.06	74,994,618.40
合计	599,358,514.05	593,683,323.55

48、摊回分保费用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347,698.08)	206,343,582.32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1,131,793.64	258,429.09
汉诺威再保险公司	104,086.73	170,813.84
法国再保险全球人寿新加坡分公司	12,655.08	16,046.27
合计	(2,099,162.63)	206,788,871.52

说明：本公司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相关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9、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投资性保险产品-利息支出	191,365,095.67	142,351,203.53
投资性保险产品-赔付支出	-	76,983.39
投资性保险产品-手续费支出	80,155,844.21	102,304,442.22
投资性保险产品-其他	153,362.13	-
应付红利生息	2,807,425.72	-
生存金生息	4,474.36	-
卖出回购-利息支出	6,144,089.39	430,541.48

其他	4,599.49	3,501,763.10
合计	280,634,890.97	248,664,933.72

50、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政府补助	173,523.74	172,857.12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956.89	2,000.00
罚款利得	2,000.00	2,166.00
其他	261,946.41	25,126.51
合计	440,427.04	202,149.63

51、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6,042.72	43,350.89
公益性捐赠支出	15,000.00	680,901.06
非常损失	5,285.29	54,051.69
盘亏损失	-	2,916.22
其他	342,204.79	1,969,899.65
合计	468,532.80	2,751,119.51

52、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399,024,362.57)	(179,720,380.36)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99,756,090.66)	(44,930,095.08)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计	(299,268,271.91)	(134,790,285.28)
二、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计	-	-
三、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	-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	-
小 计	-	-
四、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五、其他	-	-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小计	-	-
合计	(299,268,271.91)	(134,790,285.28)

53、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434,953.34 元，其中：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投资性保险产品收入	-	9,539,944.40
非定期存款的利息收入	9,123,226.94	24,793,107.51
其他往来款项	63,311,726.40	20,092,376.67
合计	72,434,953.34	54,425,428.58

54、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1,991,176.92 元，其中：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退保金	255,214,082.16	38,966,204.13
业务及管理费	126,777,094.76	166,875,331.18
投资性保险产品支出	-	69,560.83
其他	-	7,422.56
合计	381,991,176.92	205,918,518.7

55、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59.34 元，主要为收到的应收股利。

56、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179.64 元，主要为投资业务手续费。

57、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14,560,363.04 元，全部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收到的本金。

58、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62,482,622.00 元，全部为赎回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付的本金及利息。

59、现金流量表附表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7,633,039.75)	13,958,902.92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	-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固定资产折旧	15,901,861.76	15,468,020.15
无形资产摊销	1,652,486.55	1,423,545.18
其他资产摊销	53,193,055.57	50,902,623.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	989,021.77	781,219.8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61,351,702.03	26,048,309.48
投资损失(-投资收益)	(650,073,476.82)	(711,407,391.49)
汇兑损失	-	(286.44)
提取各项保险准备金	2,493,187,968.26	1,158,071,301.43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	(88,221,873.61)	6,085,677.30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	(11,534,217.05)	(51,015,772.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120,877,394.04)	(1,672,667,135.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826,914,217.84	3,996,783,257.38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4,850,312.51	2,834,432,271.62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991,226,973.81	330,874,712.5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30,874,712.51	1,668,690,960.34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0,352,261.30	(1,337,816,247.83)

60、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369,837.62	168,906.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87,359,098.16	299,436,171.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结算备付金	3,498,038.03	31,269,633.67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以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货币市场基金	-	-
通知存款	-	-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1,226,973.81	330,874,712.51
其中：本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61、分部报告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保监会[2006]90号文件《保险公司费用分摊指引》要求，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5个报告分部，分别为个人业务，银行业务，团险业务，中介业务，电销业务。这些报告分部是以本公司的业务具体情况为基础确定的。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本公司主要分为以下5个报告分部：

- (1) 个人业务：主要指通过保险代理人销售的个人保险业务。
- (2) 银行业务：主要指通过银行代理销售的个人保险业务。
- (3) 团体业务：主要指对团体实体销售的保险业务。
- (4) 中介业务：主要指通过保险经济公司和保险代理公司销售的个人保险业务。
- (5) 电销业务：主要指通过电话销售的个人保险业务。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本公司分部报告列示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合计	个险	团险	银保	中介	电销
一、营业收入	374,856.96	71,550.63	4,977.45	294,851.68	3,432.52	44.68
已赚保费	299,211.92	53,047.36	4,845.30	238,583.93	2,690.89	44.44
保险业务收入	316,277.98	53,583.23	4,690.58	255,130.78	2,700.61	172.78
其中：分保费收入	-	-	-	-	-	-
减：分出保费	17,211.30	111.39	424.97	16,546.85	0.01	128.08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45.23)	424.48	(579.68)	-	9.71	0.26
投资收益	65,007.35	7,352.96	132.76	56,961.11	560.25	0.2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135.17)	(696.39)	(12.62)	(5,373.07)	(53.06)	(0.03)
汇兑收益	-	-	-	-	-	-
其他业务收入	16,772.86	11,846.71	12.01	4,679.70	234.44	-
二、营业支出	399,617.45	92,832.25	5,204.67	296,720.86	3,972.21	887.46
退保金	28,495.89	1,052.11	-	27,338.55	102.68	2.55
赔付支出	27,001.16	3,728.29	1,279.66	21,694.35	296.72	2.14
减：摊回赔付支出	34,207.15	38.30	190.00	33,976.82	-	2.03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231,692.77	30,304.65	-81.05	201,118.29	338.59	12.29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7,771.26)	(9.89)	-	(17,796.98)	-	35.61
保单红利支出	14,649.95	339.70	-	14,291.29	18.96	-

项目	2011 年度					
	合计	个险	团险	银保	中介	电销
分保费用	-	-	-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610.69	699.72	198.01	-311.82	19.57	5.2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5,393.63	14,411.48	1,057.50	8,152.41	1,672.33	99.91
业务及管理费	59,935.85	31,440.39	2,633.18	23,866.46	1,072.82	923.00
减：摊回分保费用	(209.92)	49.65	20.00	(399.58)	-	120.01
其他业务成本	28,063.49	10,933.98	327.37	16,351.61	450.53	0.00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三、营业利润	(24,760.49)	(21,281.63)	(227.22)	(1,869.18)	(539.68)	(842.78)
加：营业外收入	44.04	5.02	0.10	38.54	0.38	0.00
减：营业外支出	46.85	4.73	3.09	38.67	0.36	0.00
四、利润总额	(24,763.30)	(21,281.34)	(230.21)	(1,869.31)	(539.66)	(842.78)
减：所得税费用	-	-	-	-	-	-
五、净利润	(24,763.30)	(21,281.34)	(230.21)	(1,869.31)	(539.66)	(842.78)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5)	(0.21)	-	(0.02)	(0.01)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5)	(0.21)	-	(0.02)	(0.01)	(0.01)
七、其他综合收益	(29,926.83)	(3,396.98)	(61.54)	(26,209.36)	(258.82)	(0.13)
八、综合收益总额	(54,690.13)	(24,678.32)	(291.75)	(28,078.67)	(798.48)	(842.91)

项目	2010 年度					
	汇总	个险	团险	银保	中介	电销
一、营业收入	220,067.44	50,091.60	9,708.78	159,858.68	406.91	1.48
已赚保费	131,877.55	28,910.32	7,576.07	95,346.76	42.92	1.48
保险业务收入	317,154.57	29,175.97	7,055.28	280,884.57	37.27	1.48
其中：分保费收入	-	-	-	-	-	-
减：分出保费	185,722.23	125.43	58.74	185,538.06	-	-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45.21)	140.21	(579.53)	(0.25)	(5.65)	-
投资收益	71,140.74	6,654.11	2,207.75	61,921.07	357.81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604.83)	(244.13)	(81.08)	(2,266.52)	(13.09)	-
汇兑收益	(0.03)	-0.00	-0.00	(0.02)	-0.00	-
其他业务收入	19,654.01	14,771.30	6.04	4,857.40	19.28	-
二、营业支出	218,382.84	68,541.26	8,170.47	141,210.15	404.16	56.80
退保金	18,045.39	794.95	-	17,154.80	95.65	-
赔付支出	6,826.88	3,080.34	1,775.47	1,822.71	148.36	-

项目	2010 年度					
	汇总	个险	团险	银保	中介	电销
减：摊回赔付支出	12,871.07	49.70	44.00	12,777.36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266,751.37	14,984.56	(323.43)	252,087.91	2.18	0.15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50,499.03	(25.89)	(25.20)	150,550.12	-	-
保单红利支出	4,393.96	236.76	(27.97)	4,189.42	(4.26)	-
分保费用	-	-	-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502.59	18.73	354.64	131.09	(1.95)	0.0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1,710.63	8,191.41	2,705.67	10,754.51	59.04	-
业务及管理费	59,334.52	29,127.77	3,289.71	26,842.31	18.16	56.57
减：摊回分保费用	20,678.89	69.34	19.46	20,590.08	-	-
其他业务成本	24,866.49	12,199.89	434.64	12,144.97	86.99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三、营业利润	1,684.60	(18,449.67)	1,538.31	18,648.54	2.74	(55.33)
加：营业外收入	20.21	1.89	0.63	17.59	0.10	-
减：营业外支出	275.11	27.17	9.34	237.23	1.37	-
四、利润总额	1,429.70	(18,474.94)	1,529.61	18,428.89	1.47	(55.33)
减：所得税费用	-	-	-	-	-	-
五、净利润	1,429.70	(18,474.94)	1,529.61	18,428.89	1.47	(55.33)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1	(0.19)	0.02	0.18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1	(0.19)	0.02	0.18	-	-
七、其他综合收益	(13,479.03)	(1,263.30)	(419.57)	(11,728.41)	(67.75)	-
八、综合收益总额	(12,049.33)	(19,738.25)	1,110.04	6,700.49	(66.28)	(55.33)

(六) 审计报告的主要意见

公司已聘请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都”）对公司 2011 年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刘东东和江永辉。经审计，京都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嘉禾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风险评估

2011 年，公司在董事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的领导下，积极开展各项风险管理工作。公司通过构建全面风险管理框架，系统开展风险识别、评估和应对工作。全年各项风险暴露水平均在公司可接受范围内，公司整体风险水平可控。

在经营过程中，公司主要面临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保险风险和操作风险等风险类型。公司根据各类风险的特性，选取适当的方法和工具开展风险评估工作。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权益价格等的不利变动而使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具体包括利率风险和权益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主要源于利率的波动，公司持有固定收益类资产的价格会伴随利率波动而变化。在宏观经济预期的基础上，主要通过压力测试方法，评估公司持有固定收益类资产的利率风险水平。

在压力测试下，当债券市场收益率曲线上移 50BP 时，在保持现有持仓债券组合结构和规模不变的前提下，不考虑持有到期类资产，压力测试结果在可接受范围。

权益价格风险主要源于权益资产价格的波动，与资本市场表现紧密相关。在宏观经济预期的基础上，主要通过 VaR、条件尾部期望（CTE）和压力测试等方法，评估公司持有权益类资产的权益价格风险水平。以年末公司持仓股票和基金市值为基础，采用历史 VaR 和参数 VaR 取大法，确定权益类资产的 VaR 值。在市场正常波动及在 99% 的置信度下，压力测试结果在可接受范围。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或不能按时履行其合同义务，或者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而导致的损失，具体包括交易对手风险和债券信用风险。

公司交易对手风险评估主要针对银行类交易对手和再保险公司交易对手展开，采用信用分布指标分析的方法，评估交易对手风险水平。2011 年，公司面

临银行类交易对手集中在 AAA 与 AA 等高信用等级区域。其中，具有外部主体评级最高级别的 AAA 级交易对手信用敞口占比全年保持在 80%以上，其偿债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公司面临再保险公司交易对手信用分布都在 A 级以上，公司各再保险业务分入公司信用等级较高，整体信用情况良好。公司银行交易对手和再保险公司交易对手整体信用水平较高，交易对手风险较低，风险水平处于可控范围。

公司债券信用风险评估主要针对公司持有各类债券资产展开，采用信用分布指标分析的方法，评估公司债券资产的信用风险水平。整体来看，2011 年公司持有的各类债券集中在国家信用级别、AAA 和 AA（包括 AA+/AA-）等高信用等级区域，公司持有的债券资产信用风险较低，风险水平处于可控范围。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在债务到期或发生给付义务时，由于无法及时获得资金或必须以较高的成本融资或无法以合理的价格出售资产所导致的风险，具体包括市场流动性风险和融资流动性风险。

市场流动性风险是指在债务到期或发生给付义务时，由于市场深度不足或市场震荡，公司无法以合理的市场价格出售资产获得资金而导致的风险。公司通过设置市场流动性风险指标，监控报告期内公司所持投资资产的市场流动性风险水平，对资产的流动性进行压力测试，评估公司未来可能面临的市场流动性风险水平。

2011 年，公司各项市场流动性风险指标正常。假设无新业务保费流入的情况下，计算经过流动性调整后的流动性资产水平与有效保单在未来退保、给付、费用支出等可能产生的现金需求之间的比例。在压力测试各情境下，公司投资资产提供的流动性均可以充分满足负债现金流出的需求，公司面临的市场流动性压力较小。

融资流动性风险是指在债务到期或发生给付义务时，无法及时有效满足资金的需求或必须以较高的成本融资而导致的风险。主要从公司的内部融资能力和外部融资能力两个角度，评估公司面临的融资流动性风险水平。2011 年度，公司整体运行平稳，在经营和投资活动中无显著的现金流出压力，公司内部融资能力和财务灵活性较强。在外部融资方面，短期内，公司可以通过外部融资满足临时

性的头寸需求；长期内，则可通过发行股票和债务等方式补充流动性。2011 年度，公司积极运用回购等方法调节公司头寸，满足短期流动性需求，回购规模符合保监会相关监管制度的比例要求，整体流动性风险处于可控水平。

4. 保险风险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死亡率、疾病率、赔付率、退保率等精算假设的实际经验与预期发生偏离而造成损失的风险。通过经验分析，2011 年公司短期险赔付率、退保率、死亡率偏差率和重疾发生率偏差率等精算假设实际表现好于预期，产品定价充分，准备金计提充足，公司整体理赔和退保情况良好，保险风险处于可控范围。

5.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的内部操作流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及合规风险。公司主要从合规性指标、业务品质指标、内控管理和制度建设等角度出发评估操作风险水平。2011 年，公司通过风险矩阵工具，开展针对业务部门操作风险的识别和评估工作。全年公司新单回访成功率、亿元标准保费违规次数等指标相比同期均有所提高；公司重点宣导依法合规经营理念，全年无损失金额超过（含）20 万元或影响人数超过（含）20 人的操作风险事件发生，操作风险处于可控水平。

（二）风险控制

1. 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依照《人身保险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实施指引》的要求，公司建立起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负责决策监控、经营管理层履行具体责任，以风险合规部、精算部、计划财务部为风险管理职能的主要执行部门，其他部门密切配合，稽核部对风险履行情况进行监督，覆盖所有业务单位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2. 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及执行情况

公司风险管理目标是通过全面风险管理的实施，建立与自身业务性质、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有效识别、评估、应对和监控个体风险。公司采用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风险计量工具反映公司整体风险水平，并将公司全

面风险管理与日常业务管理相结合，减少公司的财务和声誉损失，保证资本金的安全性和充足性，保护保单持有人的利益，在公司风险偏好水平指导下，平衡公司面临的风险和收益，创造公司价值。

在上述目标的基础上，公司整体风险管理策略和理念是：将风险管理作为开展日常业务和经营管理的核心内容，积极开展针对各类风险的识别和评估工作，持续跟踪和监测重点风险；根据风险识别和评估的结果，选择恰当的风险应对方式降低风险暴露水平；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下，不断完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规范业务流程，最终使公司整体风险水平处于可接受的范围内，促进公司平稳运营和健康发展。

2011 年，公司围绕风险管理总体策略，以风险管理为经营管理活动的核心内容，定期开展针对各项风险的识别和评估，并出具专项风险管理报告。通过系统开展内控制度流程梳理工作，强化依法合规经营理念，搭建了全面风险管理框架，提高了公司整体风险管理能力。通过开展全面风险管理，使风险管理在公司经营发展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有效提升了公司竞争力和核心价值。

四、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2011 年，本公司经营的所有保险产品中，规模保费居前 5 位的保险产品是嘉禾金凤凰两全保险（分红型）（D 款）、嘉禾金牡丹两全保险（分红型）（C 款）、嘉禾旺旺财两全保险（分红型）A 款、嘉禾金牡丹两全保险（分红型）（A 款）、嘉禾福星高照两全保险（分红型），前五大产品规模保费合计占公司 2011 年规模保费的 81.5%（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保费收入排名	保险产品名称	销售渠道	保费收入	新单标准保费收入
1	嘉禾金凤凰两全保险（分红型）（D 款）	银行保险	79,838.86	9,285.89
2	嘉禾金牡丹两全保险（分红型）（C 款）	银行保险	71,220.50	7,147.75
3	嘉禾旺旺财两全保险（分红型）A 款	银行保险	62,400.69	6,177.20
4	嘉禾金牡丹两全保险（分红型）（A 款）	银行保险	23,030.00	2,305.61
5	嘉禾福星高照两全保险（分红型）	个人代理、银行保险	21,132.29	5,589.02
合计			257,622.34	30,505.47

注：1. 此处保费收入指执行《关于印发〈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09]15 号）后口径的保费收入。

2. 计算新单标准保费时，保费收入折标方法为趸交折标系数为 0.1，1-9 年期按照年期折算，10 年及以上折标系数为 1。

五、偿付能力信息

本公司偿付能力指标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偿付能力额度	(58,276.05)	25,590.27
最低偿付能力额度	67,601.27	35,909.80
偿付能力溢额	(125,877.32)	(10,319.53)
偿付能力充足率	(86.21%)	71.26%

2011 年末，本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为-86.21%，较上年末下降了 157.47 个百分点，公司偿付能力不足。主要原因是受公司业务发展和资本市场波动的影响。2011 年 2 月 11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签约增资事项，增资完成后，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将达到 150%以上。

六、其他信息

1. 重大关联交易

本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1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配置人民币 5 亿元中国农业银行 61 个月协议存款的议案，鉴于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已经签署了股份认购协议，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根据《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本公司已向中国保监会进行了报告。

2.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2011 年 2 月 11 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就嘉禾人寿向中国农业银行定向增发 10.367 亿股股份签署协议，增资总额为人民币 25.9 亿元。本次交易完成后，中国农业银行将持有本公司 51% 的股份，成为控股股东。目前增资事项正在审批中。